

证券代码：688472

证券简称：阿特斯

公告编号：2024-072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22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并送达，并于2024年11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瞿晓铨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6名赞成；3名回避；0名弃权；0名反对。其中Xiaohua Qu（瞿晓铨）先生、Yan Zhuang（庄岩）先生、Leslie Li Hsien Chang（张立宪）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审批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9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66)。

(三)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2025年新增履约及融资业务提供反担保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 6名赞成; 3名回避; 0名弃权; 0名反对。其中Xiaohua Qu (瞿晓铨) 先生、Yan Zhuang (庄岩) 先生、Leslie Li Hsien Chang (张立宪) 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审批通过, 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2025年新增履约及融资业务提供反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67)。

(四)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份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 5名赞成; 4名回避; 0名弃权; 0名反对。其中Xiaohua Qu (瞿晓铨) 先生、Yan Zhuang (庄岩) 先生、Guangchun Zhang (张光春) 先生、高林红女士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68)。

(五)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 5名赞成; 4名回避; 0名弃权; 0名反对。其中Xiaohua Qu (瞿晓铨) 先生、Yan Zhuang (庄岩) 先生、Guangchun Zhang (张光春) 先生、高林红

女士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经过认真核查，确定公司和激励对象不存在不能授予或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其他情形，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表决结果：9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9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74）。

特此公告。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30日